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14年4月17日（星期四）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4月22日（星期二）以非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贾红生先生、华立新先生、裴万柱先生、陈刚先生、孟宪刚先生、马立富先生、李秀枝女士。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为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发展，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其经营需要，公司计划为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编号为2014-30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于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

三、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其经营需要，公司计划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清泰支行、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分别申请13000万元、3000万元、2000万元、1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该议案尚需提交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编号为2014-31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于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

四、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4年5月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编号为2014-32公告。

特此公告。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